

水产问题研究文集

中国农村发展研究中心联络室

一九八四年七月

目 录

谈谈加速发展海水养殖业	余大奴 朱宝馨 (1)
粮鱼综合发展, 提高经济效益	余大奴 (10)
把握全局提高经济效益开创我国海洋渔业新局面	俞振言 (14)
增产增收, 形势喜人	黄祥祺 (17)
稻田养鱼要求个大发展	黄祥祺 (23)
关于我国渔业发展战略的初步设想	钱志林 (28)
多种经营是渔村致富之路	黄克义 (57)
渔业生产结构和渔业区划	编写组 (59)
关于海洋渔业的若干问题	农牧渔业部 (85)
关于我国海洋渔业资源的利用状况和合理开发利用的几点建议	潘荣和等 (91)
关于海洋渔业发展战略问题的探讨	张立修 (98)
南海渔业资源开发利用对策的探讨	曾炳光 (102)
政策放宽市场兴旺	广州市水产局 (113)
从“渔头家”看渔产品的流通	丁家树 (117)
农村的商品生产与商品流通必须紧密结合	马恩成 唐启洪 (123)
建国以来水产品购销政策的演变情况	水产局调研所 (127)
鱼价不合理及其造成的不良后果	中国水产供销总公司 (131)
正确引导积极扶持使渔工商经济健康发展	肖峰等 (135)
世界海洋渔业发展过程的回顾	毛志清 马德立 (140)
世界海洋渔业现状及其发展动向	王 宇 邱力佳 (148)
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的海洋捕捞业	信德利 张进宝 (154)
从日本、南朝鲜和我国台湾省海洋渔业的动态试论我国海洋渔业的发展问题	谢振宏 (162)
八十年代初国内外海洋捕捞装备现状及技术经济指标	中国水科院渔船室 (170)
海水养殖参考资料	水产局海洋渔业处 (183)
淡水养殖参考资料	黄祥祺 (197)
新的技术革命对渔业的影响	余 颖 (215)
1983年和1984年首季我国水产品产量的变化情况	农牧渔业部水产局 (219)

谈谈加速发展海水养殖业

余大奴 朱宝馨

党的十二大确定了“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的奋斗纲领，提出要在本世纪末实现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的宏伟目标。为了实现上述目标，必须抓住三个战略重点。农业，包括林、牧、副、渔是三个战略重点之一。这就给我们提出了一个非常现实的问题：渔业如何开创新局面？

我们知道，渔业，可分为海洋渔业和淡水渔业。海洋渔业又可分为捕捞业和养殖业。本文仅就加速发展海水养殖问题。谈一些看法。

一、成绩和经验

建国以来，我国的海水养殖业有了较大的发展，也取得一些初步的经验，大体上可分为三个方面：

第一，生产领域有所扩大，养殖面积、品种、产量都有较大的增加，人工控制水平也有较大提高，并取得明显的经济效益。在改善市场供应、提供出口和增加渔农民收入等方面，起了重要的作用。

养殖面积，建国初期没有完整的统计数字，据1954年的统计，只有37万亩，1981年已达到208万亩，增长4.6倍。海水养殖品种，已从传统的滩涂贝类的蛎、蛎、蚶、贻等和少量的紫菜、港养鱼虾，发展到海水鱼、对虾贻贝，海珍品（扇贝、海参、鲍鱼）和海带、江篱、麒麟菜、石花菜、裙带菜等过去主要靠自然生产的藻类。产量也从1954年的88000吨增长到458000吨，增长4.2倍，平均每年增长6.3%，高于水产品总产量增长2.4%的速度。海水养殖产量已由1954年占水产品总产量的3.8%，提高到1981年的10%，占海洋渔业产量的14.2%，成为渔业生产上一个不可忽视的重要方面。

随着养殖技术的进步，养殖方法的改进，许多养殖品种已从半人工养殖逐步发展到全人工养殖阶段。建国初期，海水养殖多数处于“管养”状态，靠天吃饭；现在，这种局面已经有了基本的改变。正如许多同志所说的，五十年代主要靠滩涂贝类；六十年代发展了海带和紫菜的人工养殖；七十年代突破了贻贝人工养殖关；进入八十年代又攻克了对虾和扇贝，许多品种已从苗种到养成，形成一套比较完整的养殖方法，并为群众所掌握。单位面积产量也有了很大提高，还出现了海带亩产2.5吨、贻贝亩产12吨、对虾亩产600斤的高产记录。

由于养殖技术水平和单位面积产量的提高，经济效益也日益显著。据对一些地方的调查，发展海水养殖，“一亩海超过一亩田”，搞得好的，每亩海带一年纯收益可达三百至四百五十元，一亩贻贝一百六十至三百元，一亩扇贝四百至四百五十元，都远远超

过亩产千斤的粮田，沿海不少社队靠发展海水养殖改变了贫穷的面貌。1981年全国海水养殖产值已达三亿六千万元，出口换外汇四千多万美元，此外，还有不少养殖产品的加工品，如褐藻胶、甘露醇、琼脂等出口，每年也获得一定的外汇。对国内市场，特别是一些沿海城市的供应，也起了重要作用。

第二、海水养殖科学技术取得一些重要的成果，并且比较快地应用于生产，对促进生产的发展，起了明显的作用。其中比较突出的有：

海带筏式养殖、人工育苗和南移养殖成功。建国初期，我国食用海带靠进口，五十年代中后期，海带筏式养殖成功，为海带养殖成为有经济效益的生产门路打下了基础。人工育苗和南移养殖成功，并推广到生产实践中去，使生产规模迅速扩大，养殖面积从1958年的不足万亩，发展到1981年的十七万四千亩，产量由六千吨增加到二十二万吨，不但自给有余，还可以提供出口；如果加工、运销问题解决得好，发展速度还可能更快一些。

紫菜人工育苗和网帘养殖技术的突破并被广大群众所掌握，使养殖生产很快地发展起来，1964年以前只有少量试养，1981年养殖面积达到五万三千亩，产量达到七千吨。

对虾人工养殖和育苗技术的成功，使得这一新的生产事业在最近的三、四年内，获得迅速的发展。特别是育苗技术的突破和普及，摆脱了依靠天然苗的被动局面，育苗量不但满足了养殖生产的需要，而且已提供一部分进行人工放流，增殖自然资源。

近几年来，海珍品的增殖和养殖技术有了重要的进展。育苗单位达三十多个，今年已育出扇贝苗八亿多粒，三千多万个仔参，二百多万个稚鲍，为增加养殖事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其它如贻贝、扇贝的筏式养殖、贝藻间养、高潮区蓄水养蛭、滩涂贝类的半人工育苗、人工配合饲料的研究和新品种引进等方面，也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特别应当指出的是，海水养殖的各项科技成果，多数是采取科研与生产相结合、协同攻关的办法取得的。这一经验，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曾得到中央领导同志的肯定，并指出“这才是值得大力表扬的科研方向。”

第三，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由于贯彻了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渔业的调整方针，不少地方党政领导开始重视海水养殖业，把它摆上了应有位置。在经营形式、生产责任制等方面，也创造了一些新的经验。

福建省委一再强调要念好“山海经”；浙江省委也明确提出要“大兴山海之利”，许多省还专门召开会议，研究发展海水养殖问题，有的还作出决定，发了文件。辽宁、山东等省，沿海渔农民收入比较高，欠贷款也比较少，这和他们多年来重视发展海水养殖业是分不开的。有许多地、县领导，由于认识到发展海水养殖业，是使沿海渔农民尽快富裕起来的重要途径，因而舍得花大气力抓，使海水养殖生产发展比较快。

在放宽政策、搞活渔区经济方面，各地也做了许多的工作，创造了一些新的经验，诸如落实使用权、专业承包到户、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技术承包、开发性承包、划分自留滩和允许请帮手、带学徒、股金分红、自产自销等做法，都有效地调动了渔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有力地促进了生产的发展。如广东的鱼塘，在“左”倾错误的影响下，由十七万亩减少到八万亩，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恢复并发展到二十二万亩；福建的蛭、蛎、蚶、蛤，三年来面积和产量增长的数量都超过了1958年至1976年十八年增长的总

和。

总之，建国以来，海水养殖业是有成绩的，当前的形势也很好，养殖面积进一步扩大，产量将有较大幅度的提高，这是一个好的势头。

二、问题和教训

当然，我们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看到当前海水养殖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而有些问题还比较突出。

第一，在“左”的指导思想影响下，片面强调“以粮为纲”，没有正确处理粮食和多种经营的关系，忽视了发展养殖业的意义和作用，正如中央领导同志指出的，沿海围垦和养殖问题，我们过去走了弯路。据不完全统计，建国以来，沿海围垦滩涂在一千万亩以上，其中能种上粮食，效果较好的约占三分之一；虽能耕种，但由于缺乏淡水，无法排碱，或比较低洼，耕作条件很差，收成甚少或往往失败的，约占三分之一。完全不能耕种的淹没区或沼泽地，也约占三分之一。这同投入的大量人力、物力、财力相比，很不相称。如能把这些已围垦而又不能用于种粮食的低洼地和淹没区，用来发展养殖业，开展多种经营，则可以大大提高综合经济效益。有些地方，由于盲目围垦，使一些很好的养殖场地和苗种产地也遇到破坏。据初步统计，这种情况至少在三百万亩以上，其中一百万亩是苗种产地，这是一些重点海水养殖地区的养殖面积，养殖产量至今仍未恢复到历史最好水平的原因之一。一些重要的养殖产品，如泥蚶、牡蛎等，产量锐减，市场供应奇缺，不仅如此，由于被围的往往是鱼虾产卵、索饵的浅滩和小型内港，其结果除了影响海水养殖业之外，还影响了海洋渔业资源，有的甚至影响渔船的避风，给沿海地区渔农民生产、生活造成了困难。对此类问题，虽然过去曾经在公开的、内部的报刊上呼吁过，但由于思想认识不一，部门之间矛盾多，缺乏切实有效的措施，以致多年不能解决，在有些地方，甚至愈演愈烈。这是妨碍海水养殖业迅速发展的重要原因。

第二，在经济政策上，好多地方还放不开手脚，未能按照海水养殖业的特点，落实滩涂，水面的使用权，采取灵活多样的经营形式和生产责任制，习惯于吃大锅饭，搞平均主义，特别是对于重点户、专业户和个体经营，没有给予足够的重视。对海水养殖业限制多、扶持少，以致全国二千多万亩可以发展养殖生产的浅海滩涂，至今仅利用了十分之一，巨大的潜力未能得到充分的发挥。

第三，海水养殖产品的加工、运销问题，未能得到解决。这是阻碍生产发展的主要环节，也是影响生产质量和产品量的主要原因。当前海水养殖产量98%是贝藻类，可是在加工上，缺乏设备、缺乏技术指导，有的只能就近鲜销，有的只能进行粗加工，因而质量差、品种单一，产品走不远，卖不上好价钱，既影响生产者的积极性，又满足不了消费者的需要；在购销上少了赶，多了砍，“促进”，“疏导”、“帮助”的工作没有跟上，有些产品国家收购不了但又没有积极组织生产者自运自销，特别是对个体小商贩的近途运销，更缺乏必要的支持和鼓励，其结果是堵塞了流通渠道，阻碍了生产。

第四，由于思想上重视不够，没有把海水养殖业摆在应有的位置。同时，也因受整个水产行业的财力、物力所限，投资较少，物资不足，蚶、蛤、蛎等滩涂贝类和鱼类苗种严重缺乏，贝、藻类的加工设备太少，又不配套，鲜活产品的运销设备也没有得到解

决，饲养鱼、虾则缺乏饲料；许多地方，专业干部少，技术力量不能适应生产发展的需要，这也是生产发展缓慢，经营效果不高的一个重要原因。

三、提高认识，加快海水养殖业发展速度

渔业和畜牧业一样，主要是生产食品，不加快发展步伐不行。我国人多地少，适种粮食的耕地不多，再开垦荒地潜力也不大，现在全国年产六千多亿斤粮食，要翻一番，困难较大；如果充分利用山区、丘陵、草地、水面、滩涂，生产畜产品和水产品，争取增产相当于六千多亿斤粮食的食品，就比较好办一些。另一方面，农业要现代化，需要积累资金，广大农民要富裕起来，达到小康水平，单一生产粮食也不行，还要发展多种经营，才能增加收入。我们把发展渔业，发展海水养殖业，同这些大的、全局的设想联系起来，认识才会深化。

发展海水养殖业的可能性和必要性如何？

我国发展海水养殖的自然条件非常优越。海岸线长达一万八千多公里，有五千多个岛屿，岸线曲折，形成许多港湾、浅海、滩涂，可养殖面积二千多万亩，今后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可养殖面积还可能扩大，但是现在只利用了二百零八万亩。已经养殖的鱼、虾、贝、藻达几十种，其蛋白质含量一般都比粮食高。如干贝、海参的蛋白质含量达62%以上；牡蛎、贻贝、蛎的干品蛋白质含量为50--60%；紫菜为24.5%；对虾20.6%；鳎、梭鱼18%左右；海带也有8.2%。

人类为了解决自己所需要的食物，经历了从采食野生植物到发展种植业，从狩猎、捕捞到发展放牧、养殖业这样漫长的过程，这是人类进步的表现。我们应该从我国的实际出发，学习国外的先进技术，自觉地利用丰富的海水养殖资源，开辟提供海产食品的新领域。

那么，我国海水养殖业的发展速度，能不能比其他行业更快一些，提前实现翻两番的目标呢？

我们来分析一下历史情况。1954—1981年，产量从八万八千吨增加到四十五万八千吨，二十七年增加37万吨，增长4.2倍。其中前12年，即1954—1965年，在十万吨上下徘徊，这是第一阶段；第二阶段，1966年—1971年，由于发展了海带，六年就翻了一番多，达到二十二万九千吨；第三阶段，到1978年，由于发展了贻贝，又是六年翻一番达到四十五万吨。近三年来，由于海带和贻贝加工、运销工作没跟上，发生滞销、积压问题，不得不削减生产，压缩养殖面积，减少产量，但由于其他品种得到恢复和发展，总产量仍然有所增加。这就是说，历史上曾经有过两次六年翻一番的先例。到本世纪末，还有十八年时间，虽然基数和品种有所不同，但工作做好了，提前翻两番，还是有可能的。

还应当看到，过去是在有三个不利因素的情况下发展的。这三个不利因素，一是在“左”的错误的影响下，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受到很大压抑；二是在滩涂利用上走了弯路，滩涂贝类受到很大破坏，主要是靠浅海养浅海带和贻贝搞起来的；三是加工、运销问题没有解决，生产受到很大限制。现在，第一、第二两个问题可以说基本解决了，特别是有了党的十二大精神和中央领导同志最近的指示，今后一定会解决得更好，第三个问题，从现在开始就认真地抓，相信也会逐步得到解决的。

当然，困难还是有的，但是，我们感到，无论是对历史情况的回顾，还是对现状和潜力的分析，以及对今后发展趋势的预测，我们应当有充分的信心，克服困难，做好工作，为提前实现我们的目标而不懈地努力。

四、采取正确方针政策，调动各方面积极性

要加速发展海水养殖业，必须有一个正确的方针和一系列政策，才能调动一切积极因素，群策群力，迅速前进。

制订方针政策，必须根据中央有关农村经济政策的总的精神，总结以往的经验教训，结合当前的实际，提出明确的，有针对性的指导思想。

第一，对现有可以用于发展海水养殖业的浅海滩涂，要充分合理地加以利用。对滩涂的利用，是围垦，还是养殖，要统筹兼顾，不要再走弯路。兼顾的原则是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我国人多地少，沿海尤为突出，不围垦一点不行，但首先是围垦那些不宜养殖的，或对养殖影响不大的，对于已经养殖的，特别是苗种产地，无论如何不能再围了。对可围可养的，就要权衡利弊，如果发展养殖经济效益高，就要尽量先安排用于发展养殖。对已经围垦而不宜于耕种的，就要充分利用起来发展养殖。有的地势低洼，可以学习广东斗门县的做法，挖深一部分，垫高一部分，他们叫做“挖塘抬田”，深的地方用于养殖对虾，高的地方用于种植粮食。对于完全被淹没的，就要加以适当修整，搞点配套工程，用于发展养殖。这样，就可以取得综合经济效益，做到农渔互相促进。这些工作，水产、农垦、水利、盐业等业务部门，要在当地党政领导的统一安排下，互相配合，协调发展。要打破门户之见，提倡水产、农垦、水利、盐业等部门联合起来发展养殖生产、开展多种经营，水产部门要从业务、技术上给以配合和支持。这样，可以减少矛盾，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充分利用资源，使海水养殖业更快地发展。

第二，发展海水养殖生产，要以市场提供更多的商品为出发点。既要安排好国内市场，又要提供出口。这就要在加工、运销工作上大作文章。加工、运销工作搞好了，不但可以改善市场供应，而且可以提高产品的经济价值，增加生产者的收入，促进生产的进一步发展。

第三，要以沿海渔民首先进入“小康”水平为奋斗目标。这不但是必要的，而且也是可能的。许多地方的经验说明“一亩海超过一亩田”，两千多万亩浅海，滩涂按两千万人靠它为生计算，每人在一亩以上，加以其它生产事业，沿海渔民是可以首先进入“小康”水平的。

第四，要以政策为动力，调动各方面自力更生筹措资金的积极性。发展海水养殖业，确实需要一定的资金，但是，解决的办法，不能单靠向国家伸手要钱。应当提倡眼睛向下挖潜力，尽量做到不要钱或少要钱，国家财政只能在苗种、饲料、加工等方面的建设上给予适当的扶持。我们应当看到，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和体制的改革，社队积累、社员积蓄和国营企事业单位的机动财力，都在不断增加，只要政策对头，就可以把这一部分财力吸引到发展生产上来。

基于上述考虑，经过多次讨论研究，对发展海水养殖业的方针，比较一致的意见：充分利用浅海滩涂，因地制宜养殖增殖，鱼虾贝藻全面发展，加工运销综合经营。

制订政策，要本着清除“左”的影响，放宽、搞活、扶持的精神。只有这样，才能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放开手脚，让广大基层干部和渔民群众积极而大胆地干起来。

第一，要划分浅海滩涂使用权，浅海滩涂属国家所有，可以按照有利于生产，有利于团结，有利于管理，适当照顾历史使用习惯的原则，划分给国营企业或渔业社队使用。凡是使用权已明确的，就不要变动；有争议的，可由上一级出面协商解决。新淤积的滩涂由当地政府统一安排划分使用权。在划分滩涂使用权的时候，要适当照顾专业渔业社队的需要。使用权确定之后，长期不变，受法律保护，并由当地政府发给使用证。使用证一般只发给基本核算单位。凡是多年丢荒的，发证机关有权吊销其使用证。有关部门因生产建设或其他需要，需占用养殖生产场所的，要给使用者以适当的经济补偿，并相应安排一定数量的劳动力，具体办法可由地方政府制定。划分滩涂使用权是一项细致复杂的工作，各地要深入调查研究，经过试点，逐步铺开。

第二，建立和完善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划归社队使用的浅海滩涂，可以由社队统一安排，承包给社员户经营，也可以划分给社员个人或联户合股经营；有条件的地方，还可以给社员户划分适当数量的“自留滩”。在目前和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要特别注意发展重点兼业户、专业户、专业人员和几户联营的专业组等经营方式，要鼓励实行技术承包责任制和技术服务责任制，以利于调动广大社员，特别是有技术专长的社员的积极性。可以由国家、集体或社员集资举办苗种、饲料、技术指导和代购生产资料、代销产品、联营加工等企事业，为生产者提供服务，使分散经营的一家一户联成一个互相依存的整体。这样，就可以使海水养殖业逐步走上专业化、社会化、商品化生产的道路。

海水养殖业和淡水渔业一样，近年来也出现了一些新的承包形式，如：跨地区进行经济或技术承包；有的由社员自愿集资、自由结合、合股经营，在分配上除了按劳取酬之外，还搞股金分红；有的由集体承包较大面积的滩涂，而后吸收三、五个学徒成帮手，形成经营者和劳动者相结合的关系。有的社队把荒闲的滩涂，用招标的办法，包给社员投资开发，在合同规定期限内，经营所得一产品和收益都由投资者支配，期满后由集体收回，另行开标承包。所有这些，我们也应本着尊重群众、尊重实践精神，多作调查研究，找出存利去弊的办法，不断加以完善。

第三，要促进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大力提倡地方、国营和集体、产区和销区、行业、社队与社员之间，按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实行多种形式的联合经营；水面、滩涂、劳力、技术、资金、苗种、饲料等，都可以作为参加联合、获得受益的条件。可以共同投资、统一经营、共负盈亏；可以一方投资，一方提供劳力和养殖场地，产品分成；也可以销区投资，产区以产品偿还。总之，我们要通过各种经营联合的办法，把各部门、各地方和各种经营成分（国营、集体、个体）的积极性，包括投资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促进海水养殖业的发展。

第四，放宽购销政策，给生产者以更大的处理产品的自主权。海水养殖产品，按规定，除了对虾、海参、干贝、鲍鱼作为二类产品管理之外，其余一律作为三类产品，不派予购。

目前，对虾是全额收购，从价格、回供饲料和利润返还等方面，都给予生产者以比较优惠的条件，这一政策应当继续执行。海参、干贝、鲍鱼因为数量不大，问题并不突

出。三类产品中的海带和贻贝，因为数量不大、滞销积压，现在的矛盾不是收购不起来，而是供销部门不愿收购。我们的意见是，从两个方面入手，一方面鼓励生产者自产自销，不但可以就近销售，而且还可以远销运销；不但可以集体销，还允许有证商贩参加运销，并鼓鼓销区直接到产区选购，以减少流通环节。福建省的连江县，过去海带积压，影响生产，现在自己打开了销路，生产又发展起来了。另一方面，水产供销公司也要本着“支持生产，服务消费”的精神，积极收购，或者当“红娘”，组织产销直接挂钩，帮助生产者打开销路，不能撒手不管。

五、采取一些切实可行的措施

这方面，需要做的工作很多，最主要、最关键的有三项。

第一、下功夫、花气力，解决加工、运销问题。现在，海水养殖产品98%是贝藻类。今后，经过努力，渔虾比重是可以逐步提高的。但是，总的说来，贝藻类还是主要的。贝类的保鲜，比渔虾还难，鲜品只能就地就近销售，走不远，不加工到不了内地大中城市。现在的加工品太单调，只是煮熟晒干，价钱又比较贵，卖不出去。要下决心解决这个问题。藻类也一样，现在海带除了制碘制胶之外，就是干品，几十斤一大捆，单调得很。许多地方的经验说明，海水养殖产品的加工是大有可为的，现在的关键是要扎扎实实地做工作，使样品、展品尽快变成大批量生产的商品。如果我们的产品做到花色繁多、琳琅满目，味道可口、食用方便，价钱又不太高，那就不愁卖不出去，生产也会更快地发展起来。这里举一个例子，看看搞好加工是如何的重要。我们的贻贝，年产量才十万吨，因为加工问题没解决，只有煮熟晒干的淡菜，卖不出去，以致生产大幅度下降。这两年，因为用作养虾饲料才有所恢复。可是，只有3,700万人口、3,100公里海岸线的西班牙，年产贻贝17.5—21万吨，其中，30—40%做成油炸罐头，提供出口，15%煮熟后冷冻，也提供出口，10%是鲜品出口，35—40%在国内鲜销。我们的贻贝加工，如果能达到这个水平，生产还可以进一步发展。

海水养殖产品的加工，要两条腿走路。一方面，国营水产供销企业或靠近产地的水产品加工厂，要积极收购加工；另一方面，要大力提倡群众性的加工。生产者自己加工，可以改变出售原料的局面，增加收益，多安排劳动力。水产供销企业，水产品加工厂和水产科研部门从设备和技术指导上给群众以支持，帮助他们提高质量。江苏的祁东县，前几年紫菜加工质量不好，也滞销积压，不得不削减生产；近两年质量过关了，还可供出口，就供不应求，生产开始得到恢复发展。我们要总结推广他们的经验。还要提倡生产者和供销企业、加工厂联合，经营加工业逐步办起渔工商联合企业。

关于运销问题，除了上面说的水产供销企业积极经营，鼓励生产者自行销售、允许有证商贩参与运销之外，还要有计划地让产地到销区、到城市设点销售，组织展销会、看样品尝会和其他宣传活动，以增进消费者对海水养殖产品的了解，提高他们的消费兴趣。这也是一些很重要的工作。中国人多，每人每年消费一斤，就是五十万吨。从这个角度看，加工搞好了，质量提高了，不会没有销路的。

这里还需要强调一下，生产者要本着薄利多销的精神，努力改善经营管理，改进养殖方法，提高单产，降低成本和销售价格，不要一味追求高价。比如一斤海带给你五元

钱，可是没人买。一斤也卖不出去，还搞什么生产呢？这里头有一个基本的道理，叫做“没有消费就没有生产”。我们的看法是，养一亩海带赚300元，销得慢；如果降低一点价格，赚200元就销得快。多养一倍，就赚400元，还可以多安排一些劳动力，不是很好嘛！有些事情，不能光算死账，还要算活账。这个意见不知对不对，供参考。

第二，做好苗种和饲料的生产、供应工作。苗种和饲料，是发展养殖生产的物质基础。要排排队，分先后缓急，搞好局面，做到和生产发展的需要相适应。

苗种、海带、紫菜、对虾的苗种问题，都已过关，贻贝、扇贝问题也不大。今后，主要是根据生产的需要和发展，相应地增添一些设施。问题最突出的是蛭、蚶、蛤等滩涂贝类的苗种，一方面要改造天然产苗场地，增殖苗源、特别要推广福建省福清县等地围滩筑堤进行半人工采苗的成功经验；一方面要适当建设一些育苗室，提供人工苗。要有计划地选择若干重点地区，建设一些苗种供应基地。鱼类的苗种，梭鱼人工繁殖已经成功，需要建一些育苗室；鲷鱼人工繁殖还未过关，要加快试验过程；罗非鱼不存在人工育苗问题。主要是建一些越冬保种和保存原种的设施。

饲料问题，比淡水养殖好办一些。贝藻类不存在这个问题。鱼类目前饲养数量少、问题不突出，但随着生产的发展，也应提到议事日程上来。重点是研究如何搞好配合饲料，当务之急是对虾的配合饲料，下一步才是鱼类的饲料。

这里需要强调的是，建设苗种的饲料措施。所需投资，也要走自力更生的路，首先是靠生产者自己解决，其次是靠地方财力，国家只能是重点扶持，而且主要是搞一些试验，示范性质的东西。

第三，大力搞好科技工作，应着重抓三件事：一是继续坚持科研和生产相结合、协同攻关的方向，选择一些在生产上有关键意义的课题，如蛭、蚶、蛤和鲷鱼的人工育苗技术，海带、贻贝等的加工技术，并象搞对虾人工育种、养成技术那样，作出专项攻关计划，组织有关方面人员集中力量，限期突破。二是培训技术力量。管理干部的轮训，可以结合干训班，搞一些专业培训班，生产技术的培训，要层层办好，上一级为下一级培训骨干，回去后当业余教师，为基层培训，不能单纯靠中央和省办，否则，无论如何也赶不上需要。三是搞好科学技术的普及工作，充分利用图书、报刊、电影、电视、图片等工具，大力宣传、广泛传播海水养殖科学技术知识，包括各种产品的加工技术、营养价值，食用方法的知识。

此外，还要继续搞好鱼、虾、贝的增殖物的试验研究工作。增殖似乎处于养殖和捕捞两者之间，搞得不好，管捕捞的同志抓，管养殖的同志也抓，如不强调一下，则可能互相等待，谁也不抓，而两头落空。山东、辽宁的海参，扇贝增殖效果就不错，浙江的对虾增殖也有好的苗头，还有其他许多品种，都可以搞增殖，建议各地都注意抓这项工作，首先从小型内湾抓起，为逐步开展大规模增殖创造条件。

六、加 强 领 导

加速发展海水养殖业，要全面规划，加强领导。广大内陆地区强调要象重视耕地一样重视水面的利用，对浅海滩涂，也要象要重视耕地一样，给予足够的重视。中央和省、市、自治区要重视，各沿海县也要重视。各地都要在摸清自然源和搞好区划的基础上，

制订发展规划和实施方案。不但要制订发展海水养殖业的规划，还要制订统筹兼顾，合理利用整个浅海滩涂的规划；不但要制订生产规划，还要制订如何使沿海渔农民首先进入“小康”水平的规划。

加强领导，就要把发展海水养殖业列入各级党政的议事日程，摆到应有的位置，有负责同志主管或分管，一年认真讨论几次，切实解决实际问题。要加强调查研究，总结新的经验，用典型去推动工作。同时，要组织有关部门，从资金物资等方面，给发展海水养殖业以实际的支持，促进海水养殖业的迅速发展，为实现“四化”做出应有的贡献。

（本文作者工作单位：农牧渔业部水产局）

粮鱼综合开发，提高经济效益

余 大 奴

“决不放松粮食生产，积极开展多种经营”。这是加速发展我国农村经济的正确方针。

我国农业的基本特点是人多地少，适合种粮食的耕地不多，再开垦荒地，潜力也不大，随着人口的增长，吃饭仍是第一位的大问题。因此，必须切实抓紧粮食生产，丝毫也不能放松。

另一方面，我们也应当看到，我国有广大的山区、丘陵、草地、水面、滩涂，可以利用来发展多种经营、生产各种各样的食品。把丰富的人力资源同各种国土资源结合起来，创造日益增多的物质财富，既可逐步满足人民的需要，又是繁荣我国农村经济、使农民尽快富裕起来的一项战略性措施。

发展粮食生产和开展多种经营，有的是有矛盾的，如粮食作物和棉花、油料、糖料、烟草等经济作物的播种面积的安排；有的是没有矛盾的，如利用水面、滩涂发展水产养殖业；有的则是可以互相促进的——这大体上可分为两种情形。一种是开展多种经营、发展商品经济、增加集体积累，为改善粮食生产条件提供资金，或增加社员收入，调动搞好粮食生产的积极性；另一种是根据某种自然资源或环境条件的特点，采取相应的综合开发措施，使粮食生产和多种经营同时都得到发展，而且可以大大提高经济效益。这里，我们要谈的有关粮鱼结合、互相促进的问题，就属于后一种情形。

粮鱼结合，相互促进，大有可为

发展粮食生产，在今后一个时期，首先是稳定现有播种面积，努力提高单产；在可能条件下，还应尽量增加一些粮田。

提高单产的关键是发展中低产地区，改善粮田生产条件。近几年来，有些地方，在解决这个问题的过程中，采用粮鱼结合的办法，获得互相促进的效果，创造了一些值得重视的经验。下面，按照不同类型，介绍几种做法。

第一，在低洼易涝地区，走挖塘抬田之路。

广东省斗门县，位于珠江入海口，全县46万亩耕地中有20多万亩低于珠江正常水位。由于咸涝灾害，产量低、收入少，多年没有甩掉穷县的帽子。一九七八年以来，他们结合改造低产出，采用挖塘抬田的办法，把荒沟废坑和一部分低洼地挖成鱼塘，用余泥抬高田面，改善耕作条件，并在塘边养猪，用猪粪尿肥水养鱼，用塘泥肥田，形成一个粮、蔗、鱼、猪互相促进的良性循环，取得粮蔗丰收、塘鱼增产、社员收入大幅度上升的良好经济效果。经过四个冬春的努力，全县新挖鱼塘1.8万亩，抬田15万亩，粮食亩产由一九七八年的708斤，提高到一九八一年的840斤，甘蔗亩产由2.9吨提高到4.1吨，

塘鱼总产由2.3万担增加到4.1万担，上调的粮、糖、肉成倍增长，人均分配从78元增加到236元，开始走上致富之路。

斗门县委总结了几年来的经验，提出按照“粮七、蔗二、鱼一”的比例，调整农业结构。也就是在低洼易涝地区，只要拿出10%的面积挖成鱼塘，就可以改善90%的粮、蔗面积的耕作条件，虽然粮、蔗面积略减，但由于单产提高，总产也增加，而且发展了猪、鱼等养殖业。这是很合算的。

据匡算，广东全省类似斗门这样的低洼地约有400万亩；全国有类似这样的低洼地至少在1.7亿亩以上。这些如能按“斗门模式”加以综合治理，对增产粮食、发展多种经营，都存在着巨大的潜力，就可以把多灾之地改造为鱼米之乡。

第二，在丘陵地区，走修筑蓄水塘、抗旱养鱼结合之路。

湖南省祁东县是个丘陵区，原有蓄水塘由于浅、小、漏，蓄水和抗旱能力很差，“春夏洪涝地受淹，夏秋干旱底朝天”，粮、鱼单产都比较低。近几年来，他们对5万亩山塘普通做了挖深改造，蓄水能力净增1.12亿立方，相当于新建一座大型水库，收到了“一改（改造蓄水塘）、三增（水、肥、鱼）、两有利（粮、鱼）”的明显经济效果。一九八〇年全县淡水养鱼产量比一九七八年增加30%，特别是一九八一年衡阳地区严重干旱、普遍减产的情况下，祁东县却增产25.5%；粮食也获得较大幅度的增产。全县有名的“干旱死角”石埠公社一九八〇年遇旱，全社1,458口山塘有三分之二干涸，粮食减产6.5万斤，鲜鱼亩产只有107斤；经过一个冬春的改造、整治，除将原有水塘挖大、发深之外，还新挖部分蓄水塘，共增加蓄水80万立方；一九八一年虽然遇到更严重的干旱，5,410亩早稻却增产31万斤，晚稻扩大面积1,200亩，全年鲜鱼产量达12万斤，亩产126斤，都比一九八〇年提高一倍多。可见，有计划地改造或新建蓄水塘，既是丘陵地区发展粮食生产的根本措施，又是发展养鱼生产的重要途径。

全国耕地分布在类似祁东这样的山丘地区的，仅南方十一个省区，就有2.4亿亩，加上其他地区，估计不少于4亿亩，如果都采取“祁东模式”，效果是很可观的。湖北省算了一笔账，全省150万亩山塘，如果平均加深一米，即可增加蓄水10亿立方，用于抗旱，对保证耕地稳产高产，是一项极为重要的措施；水塘加深以后，加上其他条件，养鱼单产可从现在的100斤提高到300斤左右，可以增加3亿斤鱼。增加10亿立方水相当新建10座大型水库，需投资两三亿元，而加深山塘主要靠集体的劳动积累，国家给予少量补助，每亩水面20~30元，共需投资3,000~4,500万元，相当于不到1亿斤鱼的价值。

第三，在沿海沿海围垦区中的淹没区或低洼部分，也应走粮鱼结合、综合开发的路子。

据不完全统计，建国以来，沿海围垦海涂约1,000万亩，围湖面积更大，仅长江流域中下游地区即达1,700万亩，加上其他地区，已超过2,000万亩。在这么多的围垦面积中，有相当一部分仍然被水淹没或处于低洼沼泽状态，种不了粮食。例如：福建省三十年来围海100万亩，其中已种粮食效果较好的占35%；虽已利用但粗放经营效果很差的占15%；由于缺乏淡水，无法排咸，种而失败，不得不丢荒的占15%；不宜耕种的淹没区或沼泽地占30%以上。广东省的汕头地区，建国以来围海面积达44.2万亩，其中已种植水稻等农作物的有22.2万亩，占50.2%；淹没区面积达17万亩，占38.5%；其余4万多

亩，由于地势低洼、耕作条件很差而处于丢荒状态。江西省余干县康山垦殖场从一九六六年起，先后投资3,000万元，在鄱阳湖中筑起一道33公里长的大堤，围垦51万亩，已耕农田只有10万多亩，其中有20万亩仍被淹没，成一个“内湖”，十几年来都处于荒闲之中，另有20万亩，需要继续投资建设电力排灌站才能耕种。

根据一些地方的经验，类似上述地区，应当实行“宜农则农，宜渔则渔、综合开发”的经营方针。对于地势较高，经过多年建设已实现稳产高产的，应继续搞好粮食生产，只是把其中的沟渠或低洼部分用来发展养鱼；对于既有农田，又有低洼地和水面的，应实行农渔并重，可以挖塘抬田，既建设稳产高产农田，又扩大养鱼面积；至于近期内排涝排咸无法解决的，应以发展养殖业为主。近年来，广东省的汕头地区和福建省的莆田地区基本上这样做了，已收到良好的经济效益；但在全国多数地区，却未引起重视。

第四，在旱涝盐碱地区，要走“挖葡萄串坑塘”综合治理之路。

我国全部耕地中，有盐碱地一亿多亩，生产水平很低，另有一亿多亩的盐碱荒地，有待开发。其中相当大一部分集中在黄淮海平原。这一地区雨量季节分布很不均匀，雨季积涝成灾，其他季节则干旱缺水。正确解决“排”与“蓄”的矛盾，是黄淮海平原治水的中心问题。目前“排”的问题解决得比较好，但蓄水抗旱的问题还没有解决。科技工作者根据一些地方的实践经验提出修建葡萄串坑塘的办法。这是一个值得重视的意见。

所谓葡萄串坑塘，是指象葡萄串一样的一组组坑塘。这些坑塘彼此之间互相连通，并与河沟连通。雨水多时，坑塘可以蓄水，容纳不下才由河沟排走；干旱时就可以提水灌溉。这样，葡萄串坑塘就成了地表水的调节器。它不但是农业的水利设施，也为农村开展多种经营创造了新的条件，可以用于发展养鱼业，既增加社队收入，又为农田提供优质基肥——塘泥，一举多得。例如，山东省梁山会馆公社有一片盐碱洼地，面积626亩，过去寸草不长、颗粒不收。一九七九年他们在这片洼地上建造350亩鱼塘，垫高田面，既种了粮，又养了鱼。三年来年年增收增产，而且解决了周围5,000多亩低洼农田的排涝问题。当然，这是一个典型事例，就整个黄淮海平原来说，如果平均每30亩耕地挖1~2亩坑塘（水深2~3米），就大体上可以解决“排”和“蓄”的矛盾。黄淮海平原原有1.3亿亩耕地，按照这个比例，就可以增加养鱼坑塘400~800万亩。如果全国所有盐碱地都采用这个办法，既增产粮食又发展养鱼，就是一笔非常可观的财富。

上面讲了四类不同地区的综合开发途径。在其他地区，也可以采取类似的综合措施。位于潮汕平原的广东省潮安县黄厝尾大队，水稻亩产达2,800斤，是个著名的高产大队，他们的高产经验中就有一条是：全队挖了30亩鱼塘，用塘泥肥田。又如，汕头市郊区鮑浦公社，在每100亩柑田中，一定要安排10亩鱼塘。他们说，主要目的不只是为了养鱼，而是保证每年有足够数量的塘泥作为柑田的优质基肥。为什么有经验的农业社队都要这么做呢？因为，池塘养鱼，饲料的残存物和鱼类的粪便积存下来成为塘泥，是高效基肥。1亩鱼塘一年可得塘泥60立方，每立方按2吨计，可得24万斤塘泥，据分析，1万斤塘泥相当于134.15斤标准化肥，另外还有167.2斤有机质，对于改良土壤，有很大作用。这也是综合开发的一个重要方面。

需要采取一些综合性措施

要实现粮鱼结合、综合开发，并取得综合经济效益，必须采取一些综合措施，组织有关部门互相配合，协调开展工作才有可能。

首先，要提高认识，打开思路。多年来，由于片面理解“以粮为纲”的方针，忽视了“全面发展”的要求，思想受到禁锢，看不到综合发展的好处。这个问题不解决，综合发展就不能实现。例如，对低洼地的改造，虽然粮食播种面积减少一些，但由于改善了耕作条件，单产提高了，总产还是增加的。但是，往往由于要求保证粮食播种面积而使挖塘抬田的措措推广不开。建议在农业自然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的基础上，划定若干低洼易涝地区，作为改造重点，允许在粮食总产不减或略有增加的前提下，进行比较大规模的开发。这样做，无论从宏观角度还是从微观角度考虑，都有好处。因此，对上述各种综合开发以及类似的做法，要广为宣传，以利于提高人们的认识，打开思路，推动工作。

第二，要由综合部门出面组织，有关部门配合。粮鱼结合、综合开发，涉及面较广，特别是一些大规模开发的重点地区，任何一个业务部门，单独解决不了问题，需党政加强领导，由计委、农委或经委等综合部门出面组织协调工作，特别是要纳入规划，统筹安排，解决资金来源和投资渠道等问题。

第三，要制订一些利于实行综合开发的政策。诸如：允许在粮食总产、征购和口粮不减或略有增加的前提下，适当调整种植面积；对由于实行综合开发而改善耕作条件的粮田，三年内增产不增购；对社队自行投资投劳新开挖的鱼塘，三年内免于派购；对某些有待开发的荒芜水面、低洼沼泽地或围垦淹没区，允许在国家或社队统一安排下，由社员群众自愿集资、自由结合，组成类似合作社的经济联合体，进行开发，经营种粮、养鱼等生产事业。

总之，要从解放思想、加强领导、放宽政策等几个主要方面入手，促进粮鱼综合开发事业，充分挖掘自然资源的潜力，创造日益增多的物质财富，逐步满足人民生活提高的需要。

把握全局提高经济效益

开创我国海洋渔业新局面

俞振言

海洋渔业在我国水产业中，居举足轻重地位。发展海洋渔业，对于安排好沿海几百万渔民的生产和生活、巩固海边防和解决城乡人民吃鱼难的问题，具有重要意义。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海洋渔业的调整工作虽然取得一定的成绩，但是，当前也存在两个突出的问题。

一是近海渔业资源遭到严重破坏，主要经济鱼类资源继续衰退。渤海的小黄鱼、带鱼、鲷鱼、鲳鱼等，已遭到毁灭性破坏，现在主要靠“两虾一蟹”（对虾、毛虾、梭子蟹）；东、黄海的大黄鱼、小黄鱼已多年形不成鱼汛，目前作为大中城市市场供应主要依靠对象的带鱼，则成为八个省市“围歼”的对象，受到严重威胁。近海资源利用过度的根本原因是渔区劳力过剩，渔船不断增加，捕捞强度控制不住。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二年，四年共新增机动渔船4万艘、117万马力，分别比一九七八年增长一倍和43%，渔船增加这么多，捕捞量反而减少近5万吨，宏观经济效益明显下降。近两年来，农业社队和农民个人或联户购买的小型渔船达3万多条。这些，不但加大了对近海资源的压力，而且使渔场争夺日益激烈，矛盾十分突出。外海和远洋渔业资源虽尚有一定潜力，但由于缺乏有利的经济措施，以致外海渔业发展缓慢，远洋渔业尚未起步，成为海洋渔业的薄弱环节。

二是水产品牌市差价大，派购难，上调难，城市平价鱼供不应求的矛盾日趋尖锐。去年全国水产品总产量516万吨中，淡水鱼156万吨，虽然质量较好，但面广分散，大部分地销；海水养殖50万吨，绝大部分是贝藻类；海洋捕捞310万吨中，低值小杂鱼比重，七种优质海水鱼产量只有76万吨，派购50%，总数不及40万吨。加之保鲜加工落后，市场上水产品数量少、质量差的问题越来越严重。这已成为城乡人民普遍关切的问题。

基于上述情况，今后一个时期，发展海洋渔业的总体设想是：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继续做好调整工作，大力发展海水养殖，保护、增殖近海资源，积极开发外海渔场，抓紧组织远洋渔业，切实搞好保鲜加工，着重提高产品质量，努力改善市场供应。

海洋渔业要开创新局面、走出新路子，必须从指导思想上扭转只顾捕捞、忽视保护和增殖资源的缺点。

对近海资源必须从战略上立足于“保”。要把资源遭受破坏的严重情况如实告诉鱼区各级干部和广大渔民，教育他们正确处理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局部利益和整体利益

的关系，使他们了解全局，认识到加强渔政管理、保护资源，不仅是我们这一代人发展的需要，而且也是为了子孙后代的利益。

当前的关键是要采取断然措施，制止近海渔船的盲目发展。农副业队、农民个人或联户购买的小型渔船，可以从事养殖和运输，不准从事捕捞生产。对现有渔船要进行一次全面登记、整顿，过多的渔船要逐步裁减、转业。被允许从事捕捞生产的渔船，也都要严格执行禁渔区、禁渔期、伏季休渔、幼鱼保护区以及网目尺寸、检查幼鱼比重等渔政法规。今后要积极创造条件，尽快实行配额捕捞。

海洋渔业资源是公有性资源，必须强调集中统一管理。要加强渔政管理工作，健全渔政机构，充实管理人员，广泛建立群众性渔政管理组织，实行专管和群管相结合。还要逐步完善渔政管理手段，更新、改造现有渔政船只，增添必要的先进仪器设备，增强对国内外渔船海上活动情况的监测能力。

对主要渔场渔汛，要有计划地组织联合检查、互相检查。对违反规定的，要给予适当处罚，情节严重的，要追究法律责任。

积极开拓新的生产领域。在限制发展近海渔船的同时，要开展多种经营，引导渔民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发展，安排好渔民的生产、生活。

大力发展海水养殖业，是安排劳力、增加收入的重要途径。这方面潜力很大，各地要象重视耕地一样，重视浅海滩涂的利用。要放宽政策，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国营、集体、个体一起上，着重扶持专业户和重点户，并在苗种、饲料、加工和技术指导等方面，给予扶持。

改造渔场环境，人工放流苗种，增殖近海资源，是发展海洋渔业的一项战略措施。建议把渤海的资源增殖，作为全国的重点工作来抓；各省、市、自治区也有必要选择一些条件较好的港湾进行增殖，并列为地方的重点工作。为了发展增殖事业，需报请国家从财政上给予专项划拨资源增殖基金。取得效果后，可向受益渔民或从产品出口利润中回收资源增殖费。

沿海渔区还要注意充分利用海滩、海岛山丘等自然条件和资源，因地制宜，发挥优势，广开生产门路，广开生财致富之道，积极发展种植业（包括造林、种草以及果树、茶叶等）、畜牧业和其他工副业，建立起一业为主的多种经济结构。这样，就可以使一部分渔民离船不离乡，把大量剩余劳动力，转移到多种经营的广阔天地中去；改变渔区“单打一”的面貌，减轻对近海资源的压力。

发展外海和远洋渔业。这是开创海洋渔业新局面的一个重要步骤，有必要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力争近期内取得较大的发展。

考虑到外海和远洋渔业投资大、物耗多、成本高，建议国家对从事外海和远洋渔业生产的企业，采取鼓励和支持的政策，如提高渔船折旧率、一定年限之内，免交税利，留作渔轮更新和技术改造的资金；实行渔贸结合，允许自行出口部分产品；在完成产品包干上调任务的提前下，允许卖一部分议价鱼。远洋渔业还可以采取国际合作、补偿贸易、技术服务、劳务输出等多种形式逐步展开。还要组织群众渔业的大型机动船参加开发外海渔场，并从柴油供应、派购比例和资金信贷等方面给予支持。

做好水产品的供销工作。在积极发展生产的同时，还有必要调整购销政策，改革供